

建设部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与行业发展司关于印发《全国抗震办主任座谈会会议纪要》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1/2021\\_2022\\_\\_E5\\_BB\\_BA\\_E8\\_AE\\_BE\\_E9\\_83\\_A8\\_E5\\_c80\\_321844.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1/2021_2022__E5_BB_BA_E8_AE_BE_E9_83_A8_E5_c80_321844.htm) 建设部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与行业发展司关于印发《全国抗震办主任座谈会会议纪要》的通知（建质防函[2006]61号）各省、自治区建设厅，直辖市建委及有关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为了贯彻《房屋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48号）精神，加强全国抗震防灾管理工作，建设部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与行业发展司于2006年5月25日至26日在江西省九江市召开了“全国抗震办主任座谈会”。现将会议纪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地实际，认真贯彻。建设部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与行业发展司二〇〇六年六月六日全国抗震办主任座谈会会议纪要

为了贯彻《房屋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48号）精神，加强全国抗震防灾管理工作，建设部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与行业发展司于2006年5月25日至26日在江西省九江市召开了“全国抗震办主任座谈会”。建设部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与行业发展司司长徐波、副司长曾少华和江西省建设厅、九江市政府、九江市建设局的有关领导同志出席了会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抗震办公室主任（处长），及有关专家参加了会议。现将会议主要内容纪要如下：会议由曾少华同志主持。徐波同志在讲话中进一步阐明了抗震防灾工作的重要意义，总结了自去年在云南召开全国抗震办主任座谈会以来所做的主要工作，提出了建设系统开展抗震工作的总体要求和措施，部署了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会上

，江西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北京市、江苏省抗震办的负责同志分别介绍了各自的抗震工作经验；全国超限高层抗震设防审查专家委员会、北京工业大学和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的专家作了有关专题报告；代表们对《关于进一步加强村镇建设抗震防灾工作的通知（讨论稿）》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抗震设防管理规定（草案）》提出了修改意见和建议。全体与会代表还赴瑞昌地震灾区考察了震后建筑破坏情况和恢复重建工作，进一步增强了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会议指出，今后建设系统的抗震防灾工作要全面贯彻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关于加强防震减灾工作的通知》精神，坚持改革创新，加强机制和制度建设，逐步形成新的工作体系，努力开创抗震防灾工作的新局面。在工作布局上，既要重视城市抗震防灾工作，又要在新农村建设的大形势下加强村镇抗震防灾工作。在工作重点上，既要加强对单体工程的抗震设防管理，又要重视城镇抗震防灾规划的编制，提高城市综合防灾能力；既要重视震前的灾害防御，又要重视应急预案编制和应急演练。在管理环节上，既要继续做好新建工程的抗震设防监管，又要强化工程全生命周期的抗震质量监管。在管理对象上，既要重视房屋建筑、特别是大型公共建筑的抗震设防，又要强化市政基础设施的抗震设防与防灾减灾。在工作方式上，既要将多年行之有效的管理手段规范化，又要结合当前实际及时探索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管理模式。在工作内容上，既要加强法制建设，重视基础资料收集，高度重视新技术在抗震防灾中的应用，又要积极创造条件争取在工作经费等方面取得一些突破。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